

大神 | 红了容颜 继“帝集团”之后

——全新打造“豪门游戏”系列小说——

不容错过的年度虐心之作！

当红 | 何晟铭深情演绎

再现豪门传奇同名电视剧火热筹备中



HAOMEN
YOUXI

豪门 游戏

红了容颜
著

一场爱情注定万劫不复，为何又要让我遇见你，在我最美丽的年华，青春共覆！

爱情，错位的婚姻，是上天的安排抑或是命运的捉弄？

的爱，能否该永远掩埋？



豪门 游戏

HAOMEN
YOUXI

红了容颜 著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豪门游戏 / 红了容颜著.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3.6
ISBN 978-7-229-06305-4

I. ①豪… II. ①红…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26171号

豪门游戏

HAOMEN YOUXI

红了容颜 著

出版人: 罗小卫

责任编辑: 李 子 马春起

责任校对: 胡 琳

装帧设计: 嫁衣公社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邮政编码: 400016 <http://www.cqph.com>

重庆市伟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8809452



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cqpbs.tmall.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张: 19.5 字数: 250千

2013年6月第1版 2013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06305-4

定价: 29.8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Contents

楔 子	001
第一章 嫁入豪门	002
第二章 跨越雷池	016
第三章 关系缓和	030
第四章 老公归位	041
第五章 我的男人	053
第六章 情难自抑	066
第七章 她是我老婆	079
第八章 突如其来的邀约	092
第九章 没和江洛焕结婚	104
第十章 补办婚礼	118
第十一章 可有可无的人	133
第十二章 离婚吧	148
第十三章 两个选择	162

第十四章 新年惊喜	174
第十五章 小羽出国	187
第十六章 他的承诺	199
第十七章 回归现实	211
第十八章 不见，便不念	223
第十九章 如果你后悔	235
第二十章 当做从没认识过	246
第二十一章 跟我走	257
第二十二章 为你而活着	270
尾 声	283
番外 江爱继绪	286

楔子

如果这场爱情注定万劫不复，为何又要让我遇见你，在我最美丽的年华，青春共覆——by颜小绪

秋意渐浓的午后，街道有些冷清，白花花的太阳也显得有丝无力，所有的一切，全是如此倦怠而慵懒。

突然间从远处疾驰过来的车子，犹如一道白色的闪电，瞬间划破了这份宁静。街道边上坠落的叶子，也随着车子的滑过而飞旋起来，扬扬洒洒飘飞一阵，继而又落下。

车内，急促的铃声一阵响过一阵，良久，手机才被主人拿起。

“喂？”醇厚柔韧的声音自车内响起，戴着墨镜的脸丝毫看不出有任何的变动，只是单看这墨镜之下的部分，就能分辨出此男人的好看。

“江总，已经处理好了，对方答应马上撤了。”

“嗯。”声音轻轻淡淡，不带任何感情色彩，然后收了手机，继续飙着极高的速度在城市中疯狂驰骋着。

白色的Rossion Q1消失在寂静的街头。

第一章 嫁入豪门

要说这大人物，小绪第一眼看到的感觉，那就是“此物只应天上有，人间难得几回见”啊。

作为一名记者，不仅要有强烈的事业心与使命感，较强的社会活动能力，广博的知识，还要有新闻职业道德修养，极强的突发应变能力，并且，还该具备较强的政治思想修养和政策水平……

作为一名娱乐记者，除了以上这些，还要有足够的八卦精神，要天生对娱乐感兴趣，要有良好的体力和心态，还有的，便是……要会忍耐和保持职业操守。

这是老记者陈梦生，对刚入行的小师妹颜小绪所说的一段肺腑之言。

颜小绪记得很清楚，当时，老陈同志推了推鼻梁上的眼镜，将她从头看到脚，然后发出一声肯定的声音：“做我们这一行的，个子不能太高，太高不易追踪目标……”

颜小绪听着，顿时矮了三分。虽然，她确实不太高。

“穿着要朴素，不能太高调。”

小绪扯了扯自己洗得泛白的T恤和牛仔裤，这……够低调了吧。

“最最重要的一点，那就是，脸皮一定要厚！反应一定要快！这样，才能追踪到好的

新闻！”

颜小绪一副认真好学的模样，未了，她将老陈的话做了一个总结，那便是，作为一名娱乐记者，要有捕风捉影的敏捷，天马行空的想象，固若金汤的脸皮，扭转乾坤的文笔！而此刻，她站在总编办公室，面对着总编雷霆万钧的咆哮，于是，她默默地在总结中又加了一个，那就是还得有泰山崩于前而面不改色的承受力。

“……颜小绪，你也是一名老记者了，你怎么可以这么不分青红皂白就敢在太岁头上动土？！我拜托你动点脑子好不好！你哪怕没看到人，至少也看到车了不是？你哪怕不认识车，也可以问问人嘛……这么有名这么有名的车子，你居然敢对着它视而不见？！”主编Alan将手中的报纸掷在她面前，跷起的兰花指直指着报纸上那巨大的头版头条，对着她喷口水。

小绪蹙着眉，望了下面前的照片，就一白色的车子，实在看不出哪里有名了，再说了，不是叫她去拍勒郁熏吗？幸好她机灵，比她到达的班机早去了一个多小时，才能拍到她这个人，要不然按照他们给的时间，等到现在怕都拍不到个鬼影！他居然还挑三拣四的！！

“把这些文章，全部给我撤掉！！还有，这个月奖金，全部扣光！！”

什么？奖金……全部扣光？？

颜小绪头顶一阵乌云翻滚之后，瞬间电闪雷鸣。

“总编，有……有……有那么严重吗？我我我撤了就是了，你就不要扣奖金了好不？”颜小绪一下子耷拉着脸，差点就要过去抱总编大腿，声泪俱下。

奈何总编此刻是铁了兰花心。

“我的小祖宗，我没有把你辞掉已经算是不错了，我没有扣你半年奖金也已经算是不错了，拜托你以后做事机灵点行不行？你再这样来几次，咱们这周刊就该倒闭关门了！！”总编再一次对着眼泪汪汪的颜小绪火山喷发。

话都说到这个分上了，她再求那岂不是很丢脸？再说了，她颜小绪也是十分有骨气的人。再说这报纸是她出的吗？她不认得车难道就没人认得了吗？从她这儿着手一路追究下去，少说也得出来一串人吧，为啥只有她一个人要扣奖金？！当然，这种话她只能放在肚子里。

“那……咱能扣半个月吗？”她可怜兮兮地道。

“你以为这里是菜市场？还能轮到你讨价还价？！要不扣奖金也可以，那就拿十个CASE来换！”

颜小绪倒抽一口气，脸上肌肉都僵硬了：“那还是扣吧。”

“什么？”

“哦不是，我的意思是，咱能少点吗？五个？”



颜小绪愤愤走出总编室，一个月奖金居然要她拿十个CASE来换，这也太……这太岁到底是谁？她怎么这么倒霉！原本以为拿到了头版头条这次准能拿到一笔可观的奖金，结果……

搭档杨绍看到她出来，忙凑过来：“发飙了？”

小绪瞥了他眼，正想提起嗓子好好发泄时，杨绍却做了个阻止的动作，然后一把拉起她出了格子间，走到人烟稀少的走廊。

“据可靠消息，勒郁熏正和RALA的总裁谈恋爱呢。”

小绪脑子叮的一声停止转动，呆呆望着杨绍沾沾自喜的脸，默默开口：“所以？”

“所以，咱们拍到的那白色的车子，80%的可能就是RALA的总裁去接勒郁熏……唉唉小绪姐你去哪儿？”杨绍话还没说完，小绪早已转身走了出去。

走出公司，被外面的风一吹，小绪瞬间清醒了下。假若真是那位大人物的车，那也就能说明为什么总编一定要把所有文章全都撤下。她怎么就忘了，老陈早就提醒过她，这S城内，有几个大家族是不喜上任何媒体的，当然，包括首屈一指的江家。如果得罪了，就如Alan说的，咱们周刊就该倒闭关门了。而现在只是拿她的十个CASE来换，她是不是还要感谢那位大人物或许是看在她的面子上？

今天已然没了心情再去跑新闻，小绪慢吞吞朝着家走去。

小区外面的街道宽敞，两边都种满了高大的梧桐，在这秋意渐浓的天气里，有纷黄如彩蝶的枯叶翩翩而下，坠落在脚边。这个时间，很少有车经过，当然，出租更少。有钱人家的地儿，哪还用得着出租？只不过，却是苦了她了，每天得走大半小时的路才能到公交站，再坐半个小时才到公司。

到家门前时，不期然地看到停在门外的白色车子，她左看右看又拿出报纸对比了一下，应该是……相同的车吧？只恨她没拍到牌照啊！那是不是也说明，杨绍的可靠消息，还是挺可靠的？

走进家里，哦不，应该说是宫殿，至少和她原本住的那个地方相比，真的算得上是宫殿了。二层的别墅，从门口进去将每一间都转一圈，这一大屋子转下来，少说也得半个多小时。

想她刚来那会儿，就常常走错自己的房间，不分东西南北不说，就是找个洗手间也得找半天。

她总觉得浪费，这么大的屋子，就住她一个人，哦不，偶尔也有人会回来住一下，但一个星期不会超过两天，一个月也就三四天。这三四天时间，美其名曰回来看下自己的房子有没有被挪走（她还会移形换影大法不成？）。实际上，还不是监督她有没有把房子整理好。

好吧，她就是一兼职的保姆外加清洁工。

空旷的客厅内，只看到脱在沙发上的外套，并没有见到人，小绪跑到楼下的书房与厨房，也是一样冷清，于是又噌噌噌跑上二楼去。果不其然，在二楼的书房中，看到了正打开电脑的某大人物。

要说这大人物，小绪第一眼看到的感觉，那就是“此物只应天上有，人间难得几回见”啊。

好吧，她犯花痴了，不，她一直都觉得，那个时候，是不是她被菩萨迷了心智，要说她颜小绪是什么人？可从来不会为色所动的！可是，从碰到他开始，到答应和他签下结婚协议，到随随便便结了婚，她一直都处于心花怒放中！

一直到……美梦被打醒！！

“给我倒杯水。”书房中的某人，连眼皮都没抬下，很自然很熟练用一贯的大BOSS口吻命令“下”人。

太阳正从敞开的落地窗暖暖照进来，刚好洒在他的身上，他的四周好像晕染了一圈光晕，额前的发丝垂下，刚好遮住了他一侧的眸子，挺拔的鼻子，微抿的唇，还有那弧度完美的侧脸曲线，袖口更是随意卷了几圈。

她完全承认，那种“此物……”又不禁在她心底油然而生。

但，他这一开口，虽然声音也好听到让人销魂，可话语的内容早已将小绪的星星眼打得粉碎。

亲，我不是你的雇用女佣！亲，我也不是你的钟点工！亲，我更不是你的管家！亲，看清楚哦，我是你的……弟——媳！

是的，她的美梦，在她跟着他回到这房子，然后很淡定地和她说“哦，忘了告诉你，你的老公叫江洛焕，我是江洛炜”之后，她的玻璃心稀里哗啦碎了一地。

她一时间没有反应过来，这实在是太太太突然了，虽然从见面到下聘礼到结婚，也才不出半个月，比起他们闪婚的还闪过了头，但，什么叫忘了告诉？他大BOSS难道忙到连告诉他他不是她老公，和她结婚的对象不是他也没有时间吗？

于是，在听到这句仿似做梦的话之后，小绪很自动地将那一句归结到“此物只有池中有，人间难得几回见”！当时小绪愤愤说出这话时，安宁好奇地问：“池中是何物？”

她咬牙切齿：“蛤蟆！！”

“呃……您是要咖啡，茶，还是……白开水？”小绪站在门口，恭敬异常。好吧，谁叫她拿人手短，吃人嘴软呢？

她过来之后，此物更是猖狂得把佣人和钟点工全都辞退了。她原有的少奶奶梦也从那一刻彻底清醒。



“此物”听到她的问话，抬起他清亮的眸子瞥了一眼：“白开水。”大BOSS就是大BOSS，真是惜字如金啊。

“好。”颜小绪领命，忙欢乐地噌噌跑下楼去。

上楼时，他正在打电话，眉头微蹙，口气也似乎并不好，看到她进来，随意说了句便挂了电话。

小绪将满杯白开水放在他面前，琢磨着该怎么开口问车子的事，或许是他跟人借的也说不定？

“你去准备一下，一会儿回爸妈家吃饭。”她还没开口，他倒先开了口。

“啊？”小绪没有一点心理准备，公公婆婆家自从结婚第二天去了一次后，一个月来就没去过。结婚对于她，只是换了个住处而已，其他并没有什么改变。她依然是一名名不见经传的小记者，也依然过着婚前单身的生活，更没有冠上什么江太太的名号。在这座城市中，除了小羽之外，就没人知道她嫁人了。

哦不，还有眼前这物。

“哦。”小绪很乖巧地走出，然后开始翻箱倒柜。她的衣服，除了运动衫就是T恤牛仔，没办法，只得选了件稍微淑女点的T恤，外面套了件薄的针织衫，放下马尾，如此，也应该……还过得去吧？

走出去的时候，江洛炜正换好了衣服出来，看到她此身装扮，不禁眉头蹙了下。

“喂，外面那车是你的？”小绪看到他忙蹦跳到他身边，开口问出在心中积蓄已久的话。

江洛炜一边卷着袖扣，一边瞥了她一眼：“难道是你的？”

小绪嘿嘿笑，讨好般地黏上去：“那……你认识勒郁熏了？”

他不着痕迹地远离她，并没有回答她的话，只道：“你就没别的衣服？”

小绪低头看了下，这衣服怎么了？好歹也是她所有衣服里面价格最昂贵的好不好！

“哪里不妥了吗？”她扯了扯，微笑地望着他。他面无表情地望着她一眼，然后头也不回地出了门。小绪忙跟上。

看到他坐进那辆白色的跑车，她站在车边愣了愣，直到迎接到某物不耐烦的目光，才忙不迭地坐进去。

好车就是好车！刚才还觉得自己的衣服没有不妥之处，现在才坐入，一下子便觉得自己寒碜起来，就连手脚放哪里都觉得拘束起来。

车子缓缓驶出去，空间内沉闷得似乎都能听到她的心跳声，还有那若隐若现、飘浮在空气中的那香气，不知为何，就让她想起勒郁熏那光芒夺目的脸庞。

一想起这些，她的脑子也一下子恢复正常：“唉，你能不能帮我要一张勒小姐的签名啊？”她满脸喜滋滋望向一边的某物。某物专心开车的样子让她仿佛又升到天上去了，好

吧，都怪这车内的妖娆香气，她又被蛊惑了。

车子缓缓停在路口，江洛炜直视着前方，手指放在方向盘上轻扣，语气云淡风轻：“签哪儿？签那报纸上么？”

果然啊，太岁就是某物哇，果然啊，某物一发飙就真成某物了！看吧，得罪某物的结果，便是要她操劳不知多久才能挽回啊！

车子又拐进了那条幽森的马路，小绪来过一次，便已深深记住，虽然只差一个月不到的时间，但这条路，似乎已经过了夏天的洗礼穿上了秋日的正装。

江家的老宅靠近郊区，这儿全是独门独户的别墅。

小绪在做了记者后，稍稍了解到一点：这S城内，除了江家外，还有原家、宁家、严家，在五六十年的时候，已是这S城富甲一方的名流上层。而结婚后，她更是知晓了江家庞大的势力与优越的家境。

公公江云翰是荣生银行行长，来往的都是如梅兰芳这样的社会名流。

说起荣生银行，始建于60年代初，从原本一个小小的当铺到后来逐渐发展成为这S城有名的银行之一，当时，江家、原家还有宁家，分别有参股，江家持有大部分的股份，于是，执行董事的位置也就落在了江老的身上。江老只生了江云翰一个独子，想来当然，荣生银行的接班人，也只能是江云翰。

而婆婆原舒吟，就是原家老三。原家在当时，也是有钱人家。外公原羡南已80高龄，是某部队的上将。原舒吟虽排行老三，但深得原老的喜爱，而当时的原老与江老，更是感情深厚如亲兄弟，所以，也就把与江云翰相差六岁的原舒吟许配给了他而没有把相差两岁的老二许给人家。

这些，都是小绪旁敲侧击，从老编陈梦生那里套出来的，当然，她不敢说起自己麻雀变凤凰的事，说了也只会让人以为她在做梦而已，又何必多生事端？

总之，江家这家族势力如何庞大，颜小绪总结归纳出几个字，那便是：红楼梦第二。

快要到江家老宅时，江洛炜的手机响起。颜小绪看到他面无表情地接起。不知道那端说了什么，她只听到身边的人波澜不惊回了句：“我知道了。”然后一忽儿，手机便飞向了后座。

小绪再傻，也能感觉到身边人正在发火，当然，她也知道现在应该乖乖的，不能惹火了此物。

车子缓缓驶入那扇厚重的雕花大门，门旁有穿着白色中山装的佣人拉开大门。小绪看到别墅前的空地上，早已三三两两停了几辆车，她仅认得的几个牌子，只有奔驰、宝马、奥迪。

室内，更是一片金碧辉煌。客厅中央那闪闪发亮的水晶灯，此刻更照得客厅内的人身



上流金溢彩。

小绪想不到，吃顿饭，居然会有如此大的排场。

人虽然不多，但个个都穿着考究，男的纵然已经坐了轮椅，也是一身的白西装，黑领结、锃亮的皮鞋，而女士，则清一色的带衬裙的丝绒旗袍，配上白珍珠项链，小高跟鞋，即使走起路来颤颤巍巍地要人扶，也要腾出手来拎一只小巧的坤包。年轻的女孩子并不多，但这一水儿的绅士淑女名媛范儿，直把颜小绪看得傻眼，这场景，咋就跟拍电影似的？

而再看看她自己身上，咳……什么叫格格不入，她到此时才真正体会到，瞥了眼身边一身休闲黑色西装的某物，蛤蟆，难道你就不能事先提醒一下么？怎么也该给她个时间让她梳洗打扮下嘛！

“炜儿回来了。”人群中，有人发现了门口的两人，开口叫了声。在餐厅的原舒吟一听到话，连手都忘了洗就奔了出来。

“焕儿呢？焕儿人呢？”她一下冲到江洛炜与颜小绪面前，无视面前这大大的两人，而是在他们身后四周寻找着。

“没有找到。”江洛炜轻声说了句。

原舒吟那喜笑颜开的脸在听到他的话后，一下子僵住，视线才缓缓回到江洛炜的身上，后停留到江洛炜身后的颜小绪身上。

小绪被原舒吟如此一盯，立马低垂下头去，恭敬叫了声：“妈……”

“哦，小绪来了。”她不咸不淡说了声，又看了江洛炜一眼，“怎么这么晚？钱伯伯宁伯伯他们都来了。”她有些责怪，然后又望了小绪一眼，转身走向餐厅去。

“炜儿啊，总算把你给盼回来了，最近工作忙吧？看我们又来唠叨你爸妈外公了。”有老妇人从人群中出来，笑吟吟说道。

“唉，今天怎么不见焕儿？听说他在国外，怎么今天没回来吗？”又聚过来一名。

“哦，他有点事，来不及回来了。”

“外公80大寿，怎么不回来？你妈都说快一年没见到了。”

原来是外公大寿，她她她，什么都没有准备！

蛤蟆，你想要害死我吗？

颜小绪立即瞪着某物的后背，恨不得小眼神立马变成飞刀刷刷过去，来个万箭穿心。

“啊呀，这位小姐是？”第一个围过来的大妈到了此时才像是见到鬼一样看着小绪惊呼出声。

“炜儿，这不会是你女朋友吧？”另一位大妈也像发现新大陆般兴奋起来，虽然眼睛里有怀疑与一丝丝的鄙疑。

眼看着这边的动静将要越来越大，引起全场人的关注，而某物似乎并不想解释，不介

绍她给全场的人认识，小绪不想就此丢人。不，说实在些，是不想给他们江家丢人。她是傻，但她也懂分寸，识趣。

“不不不，我是……我是……记者……”她都不知道说出这两个字会不会惹来更大的麻烦，但都已经到了这种地步了，她只有硬着头皮上了，“嘿嘿嘿，大家好，大家好，我是周刊记者，今天是外公生日嘛，江总就特地邀请我过来，给外公生日来一篇头版头条想让外公高兴一下……”

几个妇人一听记者，脸色都变了，但看到江洛炜并没有反驳，心想也或许有可能，于是都讪讪转身离开，离开时，嘴里还在嘀咕着：“没听说今天要请记者来啊？”

“是啊，我也没听说，可能是洛炜安排的，想给老爷子一个惊喜吧？”

小绪汗嗒嗒下。

那位被包围其中德高望重的老人，便是今晚的寿星原羡南，他正和几个差不多年龄的老人聊得投机，对于这边发生的动静丝毫没有注意到。小绪默默看了眼，其实，作为小辈，怎么都应该过去问候一下，哪怕是空着双手。可是，在如此的境况下，还是……算了吧。

晚饭是自助餐的形式，所有的人都高谈阔论谈笑风生，只有小绪处处小心翼翼，选最偏僻最不引人注目的角落去。

“……你不是说了能找到洛焕吗？外公80大寿，他都不出现，他到底要干什么？！”

小绪也不知道自己走到了哪里，但她绝没有偷听的意思，可是一听到自己老公的名字，她不禁就此驻足下来。是啊，她也想知道，他到底在干什么？他是哪里见不得人了居然连结婚都不出现？

“对不起。”她听出，那是某物的声音，清清淡淡，似乎没有任何的感情。而另一个声音，当然是原舒吟的。

“不是你的错你道什么歉？唉……”原舒吟深深叹了口气，“早知道结婚都不能把他逼回来，那么说什么也不会找那个乡下丫头……”

“妈，你不是说……是求菩萨求来的吗？”

虽然这话出自江洛炜的口着实让人好笑，小绪也很想当场大笑出声，这年头，居然还会有人相信这个？而且还是这么一个……家庭？但是，因为这话题牵扯到了她身上，她也只能僵笑站立在那儿，忘了挪开脚步。

“这还不是听你姨妈的？！你看看，现在给我们江家带来了什么？要是被人知道我们江家娶了个小记者……”原舒吟一副后悔不迭的口吻，“唉，不说了不说了，愁死人了！”

小绪还未反应过来，门一下子便打开了。原舒吟也想不到小绪会站在门外，不禁怔



了下。

“妈……”小绪忙反应过来，绽开一脸笑，涩涩叫了声。

“哦，小绪啊，自己去拿点东西吃，别客气啊，别饿着了。”原舒吟很快恢复了神色，对着她淡淡笑，伸手拍了拍她的肩，客气而疏远。

“嗯，好。”小绪乖巧点头，目送着她走进人群中。

今天的原舒吟，穿着淡米色的真丝裙子，腰中系着一根黑色带子，垂坠的真丝料子顺滑地贴着她的身材，凸显了她保养良好的身段。大波浪的长发此时挽了发髻在脑后，发髻右侧方只别了一支通透晶莹的玉簪子，更显出了她的高贵大方。

原舒吟是S城有名的戏剧学院的学监，每天对着那么多朝气蓬勃青春洋溢的年轻人，也难怪能保持得如此年轻了。

其实，对于他们为何突然娶进她这么一个普通的乡下丫头，她也实在好奇，只不过问了几次某物，他都爱答不理的，她也就不再问了。而刚才听到，还真的有那么点……玄幻啊。

她是有听老编说起过，原家什么都好，但是老祖宗偏偏信了佛教，凡碰到大点的事情，全得去烧香拜佛。可是……可是这人生大事也烧香拜佛，未免也太……太草率了吧？

颜小绪不禁咽了口口水，再转头时，又吓了一跳。江洛炜不知何时站在她面前，正盯着她手里拿着的一瓶饮料，她才记得她是想找个地方把这饮料打开的。

“嘿嘿，听说这个很好喝……”小绪摇了摇手上的饮料，一副讨好的笑容，“但是我不知道怎么打开……”

江洛炜不动声色地望了她一眼，伸手拿过她手中的饮料瓶，三两下便打开，然后……他居然直接仰头灌到了自己嘴里！

“女孩子喝这个不好，你去吃蛋糕吧。”他说着，拿了饮料瓶就此越过她走开，只留下一脸呆滞的颜小绪。

好不容易熬到了宴会结束，人也散得差不多了，颜小绪才呼了一口气，就听到客厅那端传来原羡南的声音：“今天小绪没来吗？”

原羡南德高望重，说出的话，在这家里更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他这么一开口，所有在忙活的人全都停下了动作，继而将视线转向站在餐厅的颜小绪身上。

“外公……”小绪轻声唤了声。

原羡南脾气古怪，已80高龄了，下肢行动还不方便，但他却仍然固执地一个人住，也不和儿子女儿同住，由管家和佣人照顾着。在晚辈面前，永远都是衣着整齐，头发一丝不乱。小绪向来没心没肺，在老家的时候，也经常和四周的外公奶奶们乱开玩笑，可是现在面对着原羡南，却有种小时候对着严肃老师的感觉，她连开口说话都觉得声音要颤抖起

来。

原羡南望了怯怯过来的小绪一眼：“作为晚辈，见到长辈不是应该先打招呼吗？连这么点最简单的礼貌都不懂吗？你父母是怎么教你的？”原羡南的声音虽然不大，但谁都听得出他语气中带着的不满。从小就有良好教育的原家子女与江家子女，当然也很识趣地不在这个时候开口，只留小绪一人，惨白了一张脸。

她偷偷望了原羡南身后的江洛炜一眼，某物并没有看她，于是也理所当然，没有发现她在这么多人中，唯一能求到的人是他。

“对不起外公，因为刚才……人太多了，所以……”

“算了算了，以后懂点规矩就是了！”原羡南有丝不耐烦。

“是啊爸，您没必要为了不相干的人生气。”原舒吟的二姐原舒林忙出来推着他。这高兴了一个晚上，总不能让一个乡下丫头坏了兴致吧。

“姨妈，这是洛焕的老婆。”或许是实在听不下去吧，江洛炜在所有人意料之外开了口，颜小绪也惊得瞪大眼望着他。

“洛炜，你什么意思？姨妈我还没老，还不至于糊涂到不认人的地步。”原舒林一副不满的口气。

“哦，没什么意思。”江洛炜忽而笑笑，好看的唇角微扬，锐利的眸子微微眯起，也掩盖住了眼里的锋芒，“我就怕姨妈喝多了酒，不长记性！”

“洛炜！”原舒吟轻声制止他，自己的二姐什么德性她当然知道，可是洛炜今天的话，在他们的家庭，已然不是顶嘴，而是到了大逆不道的级别。

“你！”原舒林当真被气得说不出话来，想不到江洛炜居然会为一个黄毛丫头出头撑腰。

“对不起对不起，都是我的错！外公，我错了，我下次不敢了，还有……”小绪忙奔过去，伏在原羡南的脚边，这么一急，脸颊便通红起来，额头也似乎布了细细密密的汗，她睁着眼望着面前的原羡南，眼里仍然清晰可辨那份后怕，“外公，生日快乐！小绪出来急，所以都没有给外公准备生日礼物。外公，要不……我给您拍张照吧？小绪的拍照技术很不错的。”

颜小绪不说还好，此话一说，就连身后的江洛炜都闭上了眼，她怎么当的娱乐记者，就连原羡南不喜欢拍照都没有调查清楚吗？

可是，又是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原羡南居然笑呵呵地答应了。

“拍照？好啊，留个纪念也好。”

于是，在众人诧异的目光下，颜小绪给原外公左拍右拍了好几张，拍完，还拿过去给他看，原羡南居然也看得乐呵呵。



总算是惊险地逃过了一劫，回去的车上，某女还拿着照相机左看右看，喜不自胜。

“外公多神气啊，哎呀，这张好这张好……哇，这张笑得真憨……”小绪一张一张翻下去，兀自在那儿笑个不停。

江洛炜瞟了她眼，她怎么可以如此没心没肺？刚才那些事，居然就像是没发生过一样，到底是她没有心，还是这么快就忘了？那一刻，她慌乱投过来的眼神，无助、可怜，带着所有的期盼，仿佛全世界就只剩下他这个人可以救她。而他，硬生生断了她所有的希望。他甚至都不敢对上她的视线，在她看过之际，他慌忙低垂下头去。

他不是她的救世主，他没有权利和义务去帮一个根本不认识的女孩。

虽然这个女孩，是他将她拉入火坑的。

“颜小猪？”

“嗯？”小绪正看照片看得投入，听到身边人叫他，下意识应了声，应声后，突然间醒转过来，“喂，说过多少遍了，绪，情绪的绪！”她一下子对着他怒吼。

他却突然间扯起唇角笑。

昏暗的车厢内，城市街头的霓虹明明灭灭投进来，他的侧脸也忽而清晰忽而模糊。可是，她离他那么近，近到连他唇角笑起来的细纹都能看得一清二楚，那上扬的唇角，那挺拔的鼻梁，还有那纤长的睫毛，似乎都让她有种冲动，想要伸手去触碰。

他突然间就转过来望了她眼，她慌忙别开眼去，脸也刹那间通红。所幸，车内灯光的暗淡遮去了她的不自在。她动了动身子，打破这种让人不适的气氛。都怪这暧昧的音乐，怪这车内若隐若现的妖娆香气！

“我警告你啊，你别再叫错了！”她瞪了他一眼，狠狠说道。

想起签结婚协议书那天，她的心还在一片不真实的梦境中！这么一个大帅哥，是她颜小绪几辈子修来的福分，哪怕她没有福气去享用，摆在家里看看也养眼哇！于是乎，她只顾着养养眼，然后在纸上签下自己的名字。

交换的时候，某人眉头蹙了下，然后不太肯定地念出：“颜小……猪？”

她的星星眼顿时被一盆冷水浇碎，拿过他面前的纸一看，上面明明写着颜小绪，小绪！！于是，她义正词严：“颜小绪！情绪的绪！！”

他似乎有些惊讶，然后微微点了点头：“挺配你的。”正当她沾沾自喜他屈服于自己的淫威下时，他却又喃喃说了句：“颜小猪！”

她想开口骂，他早已签好了名起身出去。一边的律师和助理站在那儿忍俊不禁，小绪气得发毛。

“你都不生气吗？”他无视她的问题出口。

“噢？生气！当然生气！你敢再叫试试看！”她一下子又怒不可遏瞪着他。